

化学学院 2024 年实施“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细则

为完善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机制，优化博士研究生选拔方式，进一步提升理学高层次人才培养质量，根据《华中农业大学实施“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方案（修订）》的规定，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组织机构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任组长，分管研究生培养工作的副院长任副组长，其他成员由学院党政班子成员、二级学科负责人组成。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本院设立学科专家考核小组，负责初选、考核、成绩评定、提出拟录取名单等工作。

二、招考程序

考生网上报名，提交规定材料；学科初选和考核，提出拟录取名单；学院招生领导小组审核公示，研究生院复核公示；学校审批录取，研究生院组织上报。

三、报考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标准。

2. 考生最后学位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已获得硕士学位（境外学位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

(2) 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博士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3) 在读的“在职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和“非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人员不得以应届生身份报名，须获得硕士学位后方可报名。

3. 考生的硕士学位专业与报考博士专业相同或相近。

4. 英语要求，至少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托福 TOFEL：65 分（近五年）；

(2) 雅思 IELTS：5 分（近五年）；

(3) 全国大学英语 CET-4 或 CET-6 考试：425 分；

(4) 全国英语等级考试 PETS-5：笔试 60 分；

(5) 在英语为母语的国家留学 12 个月及以上(需提供海外留学证明)；

(6) 以第一作者（或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发表过英文论文。

5. 专业素质要求：

(1) 硕士期间学习成绩优秀，科研能力或潜力突出，实践动手能力强。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或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作者）在化学类中文核心期刊或外文期刊公开发表论文（不包括摘要）。

(2) 考生需提供至少两封拟报考学科相关领域内正高级职称专家（其中之一原则上要求是自己的硕士生导师）的推荐信，内容包括对考生政治素养、道德品质、身心素质、专业基础和科研潜质等的综合评价。

四、招生导师

1. 当年具有招收博士研究生资格的导师。

2. 有师德师风问题、学术不端、所指导博士学位论文未通过盲评、所指导的博士学位论文抽检不合格的导师不得通过“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

五、招生指标

在学校下达的年度招生计划内统筹分配转博指标和“申请-考核”指标。

六、考核程序

1. 学科初审

学院根据考生提交的报名材料，组织不少于三名报考学科专家，对其政治素养、道德品质、身心素质、硕士成绩和科研潜质等进行综合评价（可约谈考生），结合导师与考生双向选择情况确定参加考核考生名单，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后在学院网站对外公示。

2. 集中考核

(1) 个人陈述

每位报考学生准备 15 分钟 ppt 汇报，主要展示个人学习科研经历、学术成果和博士期间学习工作计划等。

(2) 专家组考核

①外语水平考核：包括文献阅读、摘要写作、口语和听力等；

②专业基础考核：考查专业基础知识的宽度和深度以及灵活运用能力；

③综合能力考核：考查学术志趣、学术能力、科研水平、创新意识等。

(3) 成绩构成

专家考核小组成员根据考生表现，独立做出评价。评出外语考核成绩、专业基础考核成绩和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均为百分制），并按外语考核成绩占 20%、专业基础考核成绩占 30%、综合能力考核成绩占 50%的比例计算总评成绩，根据招生指标提出拟录取名单，报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总成绩未满 60 分者不予录取。

(4) 学院审核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学科专家考核小组的考核记录、考核成绩、拟录取意见、拟录取名单等进行全面审核。拟录取名单在学院网页公示，公示 5 个工作日无异议，按规定格式向研究生院报送拟录取考生信息。

(5) 规范建档

实施“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过程中产生的重要材料都要归档备查。组织外语水平、专业基础和综合能力考核要全程录像，规范设计制作所需表格等材料，填写规范清晰，归档有序整洁，方便调阅。

七、考核纪律

1. 坚持“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原则，考核过程注重选拔质量，排除非学术因素干扰；

2. 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须在网上报名时上传电子版申请材料并保证提交材料的真实性，不论何时发现有弄虚作假、作弊舞弊行为，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并按有关规定给予纪律处分；

3. 以“申请-考核”制录取的博士生不得随意变更专业和导师，未来申请博士学位科研成果的要求不低于提前攻博研究生的基本要求；

4. 监督申诉电话：027-87282199（化学学院）、027-87284070（学校研招办）。

华中农业大学化学学院

2023年11月10日